

荫镇政字〔2026〕9号

荫镇人民政府
关于印发《荫城镇 2026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
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，各驻镇相关单位：

《荫城镇 2026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》已经镇政府同意，
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荫镇人民政府

2026 年 5 月 22 日

荫城镇 2026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

为有效避免和减轻因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，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，促进全镇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，根据《山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》《长治市上党区地质灾害防治方案》要求，结合我镇地质灾害现状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1. 地形地貌

荫城镇地处山西省长治市上党区南部，面积 68 平方公里，地形总体呈不平趋势。受地球内外地质引力的联合作用，区内形成了不同的地貌景观。根据地貌成因及地质构造，区内分为侵蚀堆积地形和岩溶剥蚀地形两大地貌单元。根据地貌形态及岩性特征，可进一步划分为六个亚区，堆积侵蚀地貌可分为黄土平原、山前黄土平原、黄土塬、山间黄土平地四类。溶蚀剥蚀地貌可分为喀斯特侵蚀小起伏低中山、侵蚀剥蚀中起伏低中山两类。

2. 地质灾害类型及灾害发布情况

受地形地貌、水文气象、地质构造、低层岩性等地质环境条件及人类经济工程活动等诸多因素的影响，我镇地质灾害环境十分脆弱。近几年来，我镇降雨量比往年偏多，降水主要集中在 6-10 月份。降雨量的增加进一步触发了地质灾害发生的可

能性。灾害类型主要有：崩塌、地裂缝、地面塌陷、不稳定斜坡等。自然地质灾害以崩塌和不稳定斜坡为主，人为地质灾害主要以采矿引发的地面塌陷和地裂缝为主。

二、2026 年地质灾害预测和重点防范期

1. 地质灾害预测

根据全镇地质灾害调查成果和近几年发生地质灾害的基本规律，2026 年我镇地质灾害仍以崩塌、滑坡、地面塌陷为主。

2. 重点防范期

地质灾害发生期内，6-10 月份为崩塌、滑坡高发期，也是地质灾害重点防范期。特别是 7-8 月，在集中强降雨等灾害性天气的影响下，极易导致崩塌、滑坡等地质灾害现象发生。由于煤矿的不断开采，塌陷区塌陷面积、地裂缝将随煤矿采空区的延伸随时增加。

崩塌、滑坡重点监测点：南王庆、地南头、坡头、大峪、北峪、河下、峰上掌、霍村、锦家庄、双岗、石炭峪；**地面塌陷、地裂缝重点监测点：**西陕、大峪、南王庆、桑梓二村。

3. 监测要求及措施

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应体现“坚持预防为主、避让与治理相结合和全面规划、突出重点”的原则。各村要加强组织领导，村委主任要亲自抓、负总责。

网格员要能够认识肩负的重任，熟练掌握相应的监测方法和技能。要做到“四知”“四会”，即：知道辖区隐患点情况和威胁范围；知道群众避险场所和转移路线；知道险情报告程序

和方法；知道灾害监测时间和次数；会识别地质灾害发生前兆；会使用简易监测方法；会对监测数据记录分析和初步判断；会指导防灾和应急处置。要对辖区的地质灾害点、潜在地质安全隐患点进行日常巡查和不定期排查，及时掌握其变形特征及发展趋势并做好监测记录。

监测方式：一是设桩监测，二是目视检查。对活动前期的处于蠕滑～拉裂阶段的崩塌地质灾害点的裂缝进行设桩监测，其余的灾害点采用目视检查的方法。监测内容包括：斜坡裂缝变形位移、灾害体整体变形、建筑物变形、水井水位、泉流量及颜色变化、汛期降雨量、地面下沉等情况。每次观测都要详细记录数据及相关情况，对有明显变化的灾害点要及时上报镇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，为地质灾害预报提供依据。

由于地质灾害的发生与降雨和煤矿采空区延伸有密切关系，所以监测工作除了监测斜坡或灾害体本身的形变外，还应注意气象部门对暴雨、强降雨的预报和煤矿企业各村工作面的布置开采情况。

4. 排查演练要求

各地质灾害隐患点负责人、网格员要在汛前认真组织开展一次地质灾害隐患大排查，摸清家底，掌握监测重点。排查过程中要及时向受灾害威胁群众发放“两卡”，并将排查情况上报镇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。汛期，隐患点隐患情况每日至少巡查一次，降雨天气每日巡查次数不低于2-3次，巡查完毕及时填写《地质灾害简易监测记录表》。发现灾害体异象及灾害发生时，要第一时间组织群众撤离并及时上报灾害情况。汛后，各地质

灾害隐患点要坚持进行不定期巡查和汛后核查，确保第一时间了解辖区地质灾害隐患点隐患情况。

我镇将于8月份开展一次全镇地质灾害应急演练，各地质灾害隐患点负责人要根据本村的实际情况，组织本村受威胁群众（每户至少一人）开展一次应急演练，并将演练情况及影像资料上报镇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。

三、强化组织领导，落实责任

1. 成立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

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责任大、任务重，为加强此项工作的领导，我镇特成立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（名单附后），负责全镇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领导。各行政村、防治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，切实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。

2. 强化主体成员单位工作职责

镇政府是地质灾害防治主体，全面负责辖区地质灾害防治，任务是全面组织、督促、协调有关单位和个人切实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，组织行政区域内的地质灾害应急演练、汛期检查等工作，避免或减少地质灾害给群众造成损失。

自然资源所负责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组织、协调、指导和监督，做好两卡发放工作，及时提供和交换地质灾害等信息，灾害发生时要积极主动协同镇政府指导抢险救灾工作。

财政所负责筹集地质灾害救灾防灾经费，统一管理上级及外援救灾经费；负责向上级申请救灾经费。

民政办负责转移安置受灾群众，解决衣、食、住问题；协助做好抢救、医治、转移伤病员等工作；负责灾情了解和灾后

救济工作。

派出所负责灾区保卫，可根据需要在抢险救灾区域内采取交通管制措施；打击各种扰乱社会治安的不法行为，保护国家财产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，确保救灾工作顺利进行。

卫生院负责部署准备必要的卫生器械、药品和医务人员；派遣医疗队到灾区防疫、抢救、治病。

水利工作站负责及时通报暴雨、洪水等有关防汛信息，做好水库等水利水电设施地质灾害的防治。

附：荫城镇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

荫城镇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李俊峰 党委副书记 镇长

副组长：李志华 派出所所长

张超然 武装部部长

马 俊 副镇长、宣传委员

栗 强 副镇长

孟鲁瑜 副镇长

原江霞 自然资源所所长

成 员：魏 娜 财政所所长

宋宇洲 水管站站长

宋 光 农科站站长

方宏达 卫生院院长

宋书平 电管所所长

魏会军 民政办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自然资源所。办公室主任由原江霞兼任。

2026 年 5 月 22 日